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拟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 1,463,000 份；
- 2、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1,836,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5015%。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2022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拟作为激励对象的董事及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董事已根据有关规定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2 年 5 月 20 日至 2022 年 5 月 29 日，公司在内部 BPM 系统上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的异议或不良反映，无反馈记录。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2-037）。

（三）2022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公告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38）。

（四）2022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

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等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五）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六）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对《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因离职、职位调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标所涉及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进行注销/回购注销处理，本次共注销股票期权1,463,000份，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836,000股。

## 二、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 （一）注销以及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

鉴于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职位调动等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将上述2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行权的110,0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处理。

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为“以公司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3]518Z0344

号)，2022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21 年度增长率为-5.27%，未到达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公司拟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 1,353,000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处理，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836,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上述合计注销股票期权 1,463,000 份，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1,836,000 股。

## （二）回购价格

根据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未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根据上述相关规定，本次因公司未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而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5.59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 （三）拟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资金总额初步预计为 1,041.72 万元，最终结果以实际情况为准，回购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	本次变动后（股）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6,224,175	1.70%	-1,836,000	4,388,175	1.2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9,895,825	98.3%	0	359,895,825	98.80%
三、总股本	366,120,000	100%	-1,836,000	364,284,000	100%

注：本次变动前股本结构为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数据。本次回购注销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上述个别数据存在尾数差异，系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同时，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继续按照法规要求执行。

#### **四、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及对应的具体会计处理**

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拟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会计处理。鉴于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对应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拟注销部分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有关期权和限制性股票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而未能解除限售的，已对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予以转回，具体影响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 **五、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相关意见及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对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 1,463,000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836,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此次注销该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注销该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

##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对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 1,463,000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836,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注销原因、数量、回购价格及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同意注销该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

## （三）法律意见

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等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按照《管理办法》《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就本次注销相关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以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办理股票期权注销、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以及公司减资等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